

老北京文化：老北京的服饰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
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4/2021_2022__E8_80_81_E5_8C_97_E4_BA_AC_E6_c34_44895.htm 服饰乃是人类文明的标志。中华民族是具有悠久历史文明的民族，因此她把服饰放在人类生活衣、食、住、行四大要素的首位。在我国的史书中，人们不难从《舆服志》上找到当时社会部分服饰的颜色、样式以及演变的情况。至于北京，由于她是座古老的文化名城，因此北京人的服饰就更具有典型性和代表性。本文所写的北京服饰，是晚清和民国时期北京人的穿着打扮。从服饰上说，北京在17世纪中期，满族入主中原，清迁都北京以后曾有过一次大的变革。这一变革的大致内容就是以旗袍、马褂、发垂辫来代替过去的宽袍、大袖和蓄发的传统装束。晚清服饰在这一变革当中，北京的服饰不仅吸收了满族的式样，同时还将满汉服饰加以融合，使京城的衣着更放异彩。长袍 清末民初，在北京大街上四处都可以看到穿长袍的人。这长袍又叫"旗袍"。它是昔日北京平民常穿的衣服。这种衣服在民国革命前，甚至在民国后的一段时期里，穿者极为普遍。夏天穿单的长袍，北京人管它叫作大褂。其衣料一般为棉布的，较好的为葛布或夏布的。高贵之家多穿丝质的。道光后的一首名为《罗褂》的竹枝词里写道："作阔穿来是软罗，腕摇金宝光摩。那知都下豪华客，看戏依然葛夏多。"春秋时节穿夹袍，入冬后就要穿棉袍或皮袍了。鸦片战争后，"洋布"大量输入，北京人曾用它为料制做棉袍。当时有一首题为《绵袍》的竹枝词中说："绵袍洋布制荆妻，颜色鲜明价又低。可惜一冬穿未罢，浑身如蒜伴茄泥"。蒜伴茄泥，言下之意

全烂了。这是北京的一句歇后语，意在讽刺贪图便宜上了当的人。说到长袍，它的特点是：袍长过膝，领子是圆的，带大襟有扣襟，袖子肥瘦适中，下摆留有开衩。长袍虽然原本为满族人所特有的服饰，但随着历史的演变，也曾有了某些变化。当初，满族人穿的长袍，袖子是窄的，同时在袖口上还带有"马蹄袖"（箭袖），所谓马蹄袖就是在本来已经很窄的袖口上，再接上一个半圆形的袖头，其形状酷似马蹄。马蹄袖的发明和使用，完全是在长期的狩猎生活中形成的。在酷寒的东北，满族人在狩猎中，无论是盘弓搭箭，还是挽缰驰骋，这种保护手背的马蹄袖，都曾起过不小的作用。然而随着满族人的进关，生活环境的改变，尤其是在北京这样一座城市里住长了，这种多余的马蹄袖还会有什么用呢！此外原来的旗袍是四面开衩的，后来逐渐演变成两面开衩，甚至还有不留开衩的。这种演变也与马蹄袖的隐去相仿。四面开衩的长袍无疑是方便驰骋，日后驰骋渐少，自然要四面开衩就没必要了。因此随着时间的推移，一般人就不再穿马蹄袖四开衩的长袍了。只有清代的官服和有地位人的长袍还保留着原样。 [1] [2] [3] [4] [5] [下一页]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